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彭康助

電話：3322101#7417

電子信箱：bonkan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148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20014837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辦理「111學年度第2學期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師增能研習」日程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2年2月16日新北教國字第112027431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中心辦理之課程係以線上研習為主，完整參與者將核予該參與場次之研習時數；為掌握課程人數及維護課程品質，請有意參與研習者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登錄報名資料。
- 三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新北市科技化學習扶助教學中心，電話：(02)29103483分機881至883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小

副本：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、桃園市龜山區南美國民小學(本市學習扶助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教務處

112/02/18 10:57



1120001126

有附件